

附件六：

西南交通大学公共管理与政法学院

2021 年公共管理硕士（125200 MPA）研究生招生 复试及拟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一、2021 年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高凡 王永杰

副组长：李华强

成员：雷叙川雷斌陈光陈家宏赵成陈冬菊

二、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拟录取工作监督检查工作小组

组长：余小英

成员：王崇杰赵巍

三、复试办法

（一）复试形式及时间

1. 复试形式为线上远程网络复试。
2. 复试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27 日—4 月 10 日，具体复试时间可登录西南交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s://yz.swjtu.edu.cn>）查询。

（二）网络远程复试准备

1. 考生须认真阅读《西南交通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考生须知》，按照须知要求准备软硬件设备和考试环境。
2. 复试采用**腾讯会议**平台，设置有候考会议室和面试会议室，建议考生使用电脑登录候考会议室，并将电脑摆放于考生正面；可使用电脑、手机或平板 pad 作为辅机位，辅机位务必静音。软件操作具体要求详见学校网络远程复试考生指南。
3. 学院将于 3 月 27-28 日进行视频演练测试，请考生提前准备，准时按要求进行测试。

（三）复试人选

第一志愿报考我院各专业非专项计划的考生，初试成绩达到下表中对应专业的成绩要求，方才具备复试资格。

专业代码	专业	学习方式	考生进入复试成绩要求		
			总分	外国语	管理类联考
125200	公共管理	非全日制	187	43	86

报考单考、专项计划和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考生初试成绩要求按学校规定执行。

复试名单详见附件。

（四）复试资格审核

考生按学校研招办要求登录学校研究生招生网提交复试资格审核等材料并完成相关测评，提交材料清单如下：

1.资格审核材料

(1)本人蓝底、红底或白底标准证件照 1 张，像素不低于 240 像素(宽)×320 像素(高)。

(2)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3)本人手持身份证（个人头像面）照片（要求能清晰看清楚本人头像和身份证图像）。

(4)个人签字的诚信承诺书扫描件。

(5)往届毕业生提供：学历、学位证书原件扫描件，学信网申请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学位网申请的学位认证报告扫描件。

(6)持境外学历、学位的考生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7)各专项计划及享受加分政策的考生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既往学业、一贯表现和综合素质的佐证材料。

(1)大学期间学习成绩单扫描件（（应届生由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加盖公章，非应届生由考生档案所在单位提供并加盖公章）、四六级成绩单扫描件等。

(2)毕业论文（设计）摘要，在校生可提供进展报告。

(3)获奖或荣誉证书扫描件。

(4)个人陈述视频（3分钟左右）或PPT（不超过20页）。

(5)其他能反映科研能力和创新潜质等材料。

(6)学院要求上传的其他材料

所有提交的材料将于考生录取到校后审核原件。如有弄虚作假，按照考试违规处理，取消录取资格。

（五）复试内容

复试要对考生的既往学业情况、思想政治理论、外语听说交流能力、专业素质、以及综合素质和一贯表现等进行全面考查，主要考核内容包括思想政治理论、外语听说能力、专业素质和能力，综合素质及能力。考核形式包括中英文自述、抽题作答、现场问答。

MPA 复试各部分的分值占比

	思想政治理论	外语听说能力	专业素质能力	综合素质
占比	15%	15%	50%	20%

（六）复试流程

1. 候场准备。考生需在面试当天早上 8:00 内登录进入候考会议室（腾讯会议平台）。复试工作人员宣读考场规则，随机确定面试顺序与答题序号。即将面试考生进入考核会议室（腾讯会议平台），接受复试工作人员对设备摆放、考试环境的检查及人脸识别、人证识别等。做好面试考核准备工作。

2. 考生中文自我陈述。

3. 外语自我陈述、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按复试工作人员和复试专家要求完成。

4. 专业知识与能力测试。按照随机确定的题号进行作答，复试小组秘书老师可将抽取的题签展示于摄像头前，考生确认已清晰阅读题目后作答。复试专家

可补充提问，考生作答。

5. 综合素质及能力测试。按复试工作人员和复试专家要求完成。

6. 考生回答完毕后，面试专家可补充提问，如无问题，则考生退出视频会议。

7. 根据复试工作人员提示，下一位考生进入考核会议室。

注：复试过程中，如遇突发状况，请考生耐心等待，保持电话畅通，复试工作人员根据应急预案进行操作解决，并同时上报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七）复试成绩计算办法

复试成绩总分为 100 分，取小组内复试专家打分的算数平均值。

四、调剂

125200 公共管理专业一志愿上线充足不在开放调剂。

五、拟录取

（一）拟录取总成绩计算办法

拟录取总成绩（百分制）=初试成绩（百分制）×70%+复试成绩×30%

（二）拟录取原则

1.以考生拟录取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拟录取。

2.专项计划考生不参与普通计划考生排序，在其专项计划内择优拟录取。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考生与普通计划考生一同排名拟录取。

3. 拟录取总成绩相同时，按照初试成绩高低录取高分考生；拟录取总成绩相同且初试成绩相同时，按照英语成绩高低录取高分考生。

4. 公共管理（125200）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原则上只能为“定向就业”类别，报考时需确定定向就业单位代码、定向就业单位名称等相关信息，考生在拟录取前均需签订定向就业合同。录取为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均须在被录取前与招生单位、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合同（由研招办统一印制）一式四份，一份由考生本人留存、一份由定向单位留存、另外两份交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5.下列情况将不予录取：

- (1) 未通过或未完成学历（学籍）校核者；
- (2) 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者；
- (3) 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包括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填写错误引起的）；
- (4) 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
- (5) 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
- (6) 同等学力考生任一加试科目成绩不合格者（低于 60 分）。

6. 入学后 3 个月内，将对所有录取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者，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六、体检

考生需在拟录取后按照学校统一要求，提交本人的体检报告。体检须在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进行，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意见》（教学[2003]3 号）和四川省招考委、省教育厅《关于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川招考委[2010]9 号）执行（备注：各招生学科专业可结合本学科专业实际情况，提出体检要求）。体检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七、复试收费

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四川省财政厅关于规范全省教育系统考试考务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川发改价格[2012]641 号文件）的规定，参加我校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的考生须交纳复试费 120 元/人。

“缴费说明”学院将另行通知。

八、其他

（一）考生必须认真阅读《西南交通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并严格遵守。

（二）依照《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学院认为有必要时，可对相关考生再次复试。

（三）考生在网络远程复试条件上如有特殊情况，请于 3 月 26 号之前与学

院联系（张老师 028-87600173）。学校将根据实际情况为考生提供合理便利。逾期未联系将视为具备网络远程复试条件。

（四）咨询联系方式：028-87600173

九、信息公开与监督、复议

在公共管理与政法学院官方网站（<https://gg.swjtu.edu.cn/MPAzx/MPAzs.htm>）公布复试与拟录取实施细则、复试名单、调剂通知、调剂复试名单、拟录取名单等相关信息。未经公示的考生不得录取。

复试考生对复试工作如有异议、举报、投诉、申诉等，请与公共管理与政法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及拟录取工作监督检查小组联系。

联系人：王老师联系电话：028-87600174，邮箱：gggl_swjtu@126.com。

十、本细则解释权归西南交通大学公共管理与政法学院所有。未尽事宜以《西南交通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拟录取工作实施办法》的规定为准。

西南交通大学公共管理与政法学院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